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4

2011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http://www.cninfo.com.cn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本公司董事长江玉明先生、总经理张新凯先生、财务总监唐先华先生、财务部经理徐文苏先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国农科技
股票代码	000004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斌	何婷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6楼D-E	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6楼D-E
电话	(0755)83521596	(0755)83521596
传真	(0755)83521727	(0755)83521727
电子信箱	gnkjsz@163.com	gnkjsz@163.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74,503,718.53	131,331,494.69	-43.27%	60,080,600.35
营业利润(元)	12,393,007.62	24,718,721.39	-49.86%	8,463,829.57
利润总额(元)	12,389,715.96	24,635,771.44	-49.71%	7,184,46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9,891.05	11,624,092.32	-74.28%	2,468,84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5,224.54	7,961,225.24	-62.63%	-1,057,86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65,739.89	-11,737,579.58	-264.99%	46,596,046.56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196,307,219.48	184,219,435.70	6.56%	230,512,058.69
负债总额(元)	57,897,899.93	55,003,183.97	5.26%	140,697,07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5,333,842.30	72,549,665.49	3.84%	63,651,470.19
总股本(股)	83,976,684.00	83,976,684.00	0.00%	83,976,684.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6	0.1384	-74.28%	0.0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6	0.1384	-74.28%	0.02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4	0.0948	-62.66%	-0.00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17.07%	-14.84%	3.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11.69%	-9.47%	-1.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06	-0.1398	264.99%	0.5549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8971	0.8639	3.84%	0.7580
资产负债率(%)	29.49%	29.86%	-0.37%	61.04%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215.87		3,608,541.66	-1,243,566.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24.21		28,508.39	-36,315.94
所得税影响额	-4,574.06		22,875.86	319,629.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532.23		2,941.17	246,962.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4,240,000.00
合计	14,666.51	-	3,662,867.08	3,526,709.76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11,596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12,64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0%	21,914,667	0	0
周爽	境内自然人	4.01%	3,366,400	0	0
深圳市安广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	3,323,061	0	0
深圳长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2,230,304	0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2,140,061	0	0
周宇光_	境内自然人	0.90%	754,300	0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659,940	0	0
苏应武	境内自然人	0.65%	542,743	0	0
吴延明_	境内自然人	0.61%	510,000	0	0
南京鑫翔新型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485,482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914,667	人民币普通股		
周爽	3,366,4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安广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23,061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长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30,304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2,140,061	人民币普通股		
周宇光	7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59,940	人民币普通股		
苏应武	542,743	人民币普通股		
吴延明	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鑫翔新型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85,48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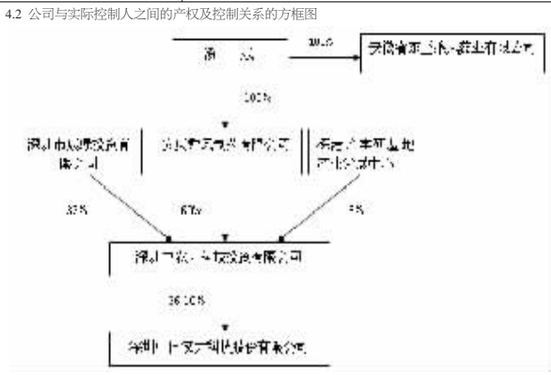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2011年,医药行业生存的宏观环境仍然不容乐观:原材料能源价格继续上扬,药品政策性降价持续,招投标导致的价格竞争失去理性等因素,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工作带来了诸多不利。面对困难形势,公司坚持"外抓市场不让,内抓创新管理"的工作思路,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化解不利因素,全力做好市场开发、技术进步和降本增效三项工作,企业生产经营工作在极为不利的形势下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各项经济指标完成与时间推进达到同步,圆满完成年度经营指标。房地产方面,政策面的约束,市场前景黯淡,致使大多数房企的销售业绩黯淡失色,开发艰难。但是通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停滞一年多的项目已全面启动,各项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推进。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503,718.53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3.27%;利润总额12,389,715.96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9.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2,989,891.05元。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生物医药	5,416.42	2,648.31	51.11%	-5.83%	-16.05%	5.96%
物业管理	301.45	149.93	50.26%	17.66%	6.44%	-3.71%
高新技术行业	501.09	257.95	48.52%	-15.06%	-8.47%	-3.71%
房地产行业	1,122.82	565.79	49.61%	-85.52%	-86.52%	14.96%
其他	59.51	0.00	100.00%	117.12%		26.5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田园风光住宅小区一期	1,122.82	565.79	49.61%	-82.52%	-82.52%	14.96%
克林霉素磷酸酯	1,346.74	864.27	35.83%	-6.69%	5.31%	-16.94%
三磷酸腺苷二钠氯化镁	1,036.42	296.13	71.43%	51.39%	60.96%	-2.32%
环磷腺苷葡胺	606.49	262.80	56.67%	5.35%	19.68%	-8.39%
三磷酸胞苷二钠	598.38	305.05	49.02%	14.24%	23.60%	-7.30%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子公司上海多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是该公司已注销。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江玉明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5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江玉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先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文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197,250,029.70	196,307,219.48	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5,342,263.11	75,333,842.30	0.01%
总股本(股)	83,976,684.00	83,976,684.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8972	0.8971	0.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3,630,702.06	26,223,719.93	-4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20.81	169,702.14	-9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1,948.72	10,019,614.46	-111.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35	0.1193	-11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1	0.0020	-9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1	0.0020	-9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0.23%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0.23%	-0.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6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914,667	人民币普通股
周爽	3,3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安广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苏应武	962,447	人民币普通股
周宇光	6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长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34,0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32,840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鑫翔新型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85,482	人民币普通股
杜惠敏	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肖小平	408,82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收入与同期相比下降了48%。 1.2011年一季度江苏置业销售商品楼,实现收入959.26万元,实现了现金流入。2012年江苏置业在商品楼开发期间,未实现销售收入。 2.山东华泰制药2012年3月公司进行GMP认证,期间间断性停工了20天左右,影响销售收入300多万元,造成现金流入减少。 上述两点造成经营活动的产生现金净流量净额下降。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进展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及内控评价测试阶段实施计划,已完成对股份公司及子公司评价测试工作。测试的范围包括股份公司及被纳入内控界定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涉及的层面包括公司治理、业务流程和信息三大层面的所有关键控制活动、及要求整改的控制活动,并根据测试的结果起草缺陷汇总表及相应的解决方案,对测试结果进行评价。 2.公司依据评价测试结果,编制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并完成2012年报披露同时披露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2年03月31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情况,未提供资料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江玉明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3

深圳市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4月19日上午11:30在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商报东路85号景明达酒店十二楼三号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同意《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并一致通过该报告;(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见同日公告2012-004)

根据《证券法》第68条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1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201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上述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1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2011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通过列席每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经营运作和财务状况,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了广泛监督,现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1年度,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完全合法,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检查,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1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情况。

4、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交易的情况。

5、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见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监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认真了解,现就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的资产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3、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4、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我们对董事会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五)审议同意《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内容,并一致通过该报告;(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见同日公告2012-005)

根据《证券法》第68条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上述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6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5月17日(星期四)上午9:30,会期半天。

2.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二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①)凡截止2012年5月9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

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公告编号:2012-002、2012-003、2012-004)

三、会议听取事项

听取《公司2011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及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①)法人股及社会机构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②)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

③)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2年5月16日全天(星期三),5月17日开会前半个小时(星期四)。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6楼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处(邮编:518034)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婷

联系电话:(0755)83521596

联系传真:(0755)83521727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一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2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4月19日上午9:30在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商报东路85号景明达酒店十二楼三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玉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各项议案获得出席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并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见同日公告2012-004)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989,891.05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0,320,012.05元。

现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状况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并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每位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伍万元/年。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了高管岗位薪酬标准。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定的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标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程序合法。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并提请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大股东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刘多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认为其符合法律、法规所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发表独立意见: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合法,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见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见同日公告2012-005)

十、审议通过《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见同日公告2012-006)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候选人员简历

候选人员简历

刘多宏先生,1967年7月出生,祖籍辽宁海城,毕业于四川省涪陵地区职业技术学院机械一体化专业,1987年参加工作,曾任深圳古代贸易公司技术主管,现任深圳银江箱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

刘多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理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南方建材　公告编号:2012-19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4月20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长沙市五一大道235号湘域中央1号楼南方建材428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袁仁军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12年4月16日。

7、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份197,602,9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77%。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2、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3、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4、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2年3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2012-14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5、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母公司)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为43,541,825.05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11,370,719.66元,提取盈余公积4,354,182.51元后,截至2011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558,362.20元。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6、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详见2012年3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司2012-13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7、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8、审议《关于长沙市芙蓉中路11号南方明珠国际大酒店资产处置中资产评估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长沙市芙蓉中路11号南方明珠国际大酒店资产原评估有效期(评估有效期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起,至2011年12月30日止)已到期,为进一步推进该资产的处置,公司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该资产进行重新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2月29日。评估完成后,以不低于新评估值的价格按国有资产处置的有关规定转让该资产。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与该项资产处置有关的全部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197,602,9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该提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三、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黄政云先生代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提交了《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度述职报告》,该报告对2011年度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情况、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情况、日常工作及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进行了汇报。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唐建平、李杏红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A股简称:广汽集团　A股代码:601238　公告编号:临2012—06
H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代码:02238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及股东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4月20日上午9:30在广州市东风中路448号成悦大厦23楼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其中:内资股股东人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5
外资股股东人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1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319,650,285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3,934,757,457
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有外资股公司适用)	1,384,892,82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6.53%

(三)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房有先生主持会议。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14人,出席10人,董事魏筱琴先生、独立董事项兵先生、独立董事罗裕群先生、李正希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高符生监事、何源监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2011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变更的议案》	5315514599	99.92%	4135686	0.08%	0	0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朱振武律师、谢发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所的结论性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21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12-01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补充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国中冶")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4月20日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聘请2012年度境内、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并向股东大会建议分别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2年度境内、境外审计机构,对本公司合并报表发表审计意见。同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参审审计机构,承担占本公司资产总量32%的下属子公司的2012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仅对其审子公司的2012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八票赞成、零票反对、一票弃权。张钰明董事对该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中国中冶这一A+H